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21-080

##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曾胜强先生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1.本次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曾胜强	是	19,565,000	18.69%	3.18%	否	否	2021年12月1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曾胜强	是	1,780,000	1.70%	0.29%	否	否	2021年12月1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曾胜强	是	6,000,000	5.73%	0.98%	否	否	2021年12月1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 2.本次解除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	----------------	--------	--------	--------	-----	----------------	----------------

曾胜强	是	5,400,000	2020年 7月9日	2021年 12月14日	深圳市高新 投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	5.16%	0.88%
-----	---	-----------	---------------	-----------------	------------------------	-------	-------

## 二、累计质押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曾胜强先生、许忠桂女士及一致行动人曾胜辉先生、许忠慈先生、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4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8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曾胜强	104,677,171	17.04%	25,375,000	47,320,000	45.21%	7.70%	0	0.00%	0	0.00%
许忠桂	10,020,698	1.63%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曾胜辉	19,729,463	3.2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许忠慈	2,057,984	0.33%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4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1.63%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8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1.63%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56,485,316	25.47%	25,375,000	47,320,000	30.24%	7.70%	0	0.00%	0	0.00%

注：1.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曾胜强先生及许忠桂女士共同 100%持有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4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珠海阿巴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8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曾胜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

本次股票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和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